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3-016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闽发铝业	股票代码	0025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傅孙明	陈春金	
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南洪路 24 号	福建省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南洪路 24 号	
传真	0595-86279731	0595-86279731	
电话	0595-86279713	0595-86279713	
电子信箱	minfaly@126.com	2685151664@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产品主要是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和建筑铝模板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是国内行业中较早涉足工业型材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管理层顺应市场变化，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在开拓高端工业铝型材市场的同时，对原有建筑铝型材市场不断深挖需求，募投建设节能环保高性能铝合金建筑模板项目。公司建筑铝型材主要用于房地产开发、建筑工程、民用建筑、厂房、大型门窗、幕墙装饰公司、门店销售、零星门窗加工等。工业铝型材主要用于电子电器、太阳能、交通运输、家具、卫浴用品、体育用品等。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建筑铝模板为一体的企业，受地区经济发展程度，铝合金型材生产和销售存在明显的区域特征。公司所在的厦门、漳州、泉州即闽南金三角地区是福建省最大的工业型材需求市场，所处地域拥有众多的应用工业型材和建筑铝型材企业，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和市场优势，同时紧抓国家“一带一路”、自贸区、泉州“海丝”核心区建设等机遇，凭借品牌的认知度和忠诚度以及良好技术和优质服务，建立立足福建，辐射浙江、上海、江西、安徽、湖北、江苏、天津、北京、广东等发达省份的营销网络，并开拓东南亚、南美、东欧及中东地区等国外市场。公司具体的研发、生产、销售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下属的研发部主要负责研发外观及结构，技术部主要进行铝型材生产技术的开发。公司在主动优化产品结构的基础上，更加注重产品的功能和质量，使之更加符合客户的实际需求和个性

化要求。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标准制修订领域，先后参加国际、国家、行业标准修订 47 项，拥有国家专利 12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9 项，实用新型专利 86 项，外观专利 14 项。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计划部门根据下单情况安排生产指令，生产部门根据生产指令组织生产工作。在生产过程中采购部门加强了对供应商的筛选和考核，严控原材料质量关；品管部建立了以生产前的预控、生产中精细关键点的控制为主，生产后严格检验为辅的质量控制体系；设备部门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维修、维护和保养，保证生产开机需求。各个部门相辅相成，严密合作，保证生产顺利进行。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包括国内、国外，采取了直销、经销商等多种经营形式，建立从大中城市到城镇完整的销售网络。销售区域覆盖华东、华北、华南，并出口到欧盟、南美洲、东南亚、中东地区等 30 余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在销售中根据产能、资金、营销渠道等现有资源的实际情况、对市场进行合理布局，目前已经形成了以 500 公里最佳销售半径为主（即福建市场），出口市场和华东发达地区（主要指上海、浙江、江苏）并举的良性市场格局。公司的直销模式，直接面对“大客户、大工程”，针对此类客户，公司派出专门的技术团队，发挥公司技术研发优势，充分满足客户需求，在铝型材高端领域建立起自己的品牌。针对其他一些大中城市客户，公司一般采用经销商模式。而出口业务方面则主要通过参加国内外的展览会、侨亲人脉、网站宣传及进出口贸易公司介绍等方式，取得客户订单，销售。

公司产品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公司铝型材产品主要通过“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方式进行销售。铝锭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很高，铝锭价格参考上海长江或广东南海灵通现货市场价格确定，公司通过期货套期保值方式可以适当对冲铝价波动，但铝锭价格的大幅波动仍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铝型材生产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加工费可能会随着竞争的加剧而降低，企业要提高业绩水平一是要增加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以提高产品附加值，二是开发新市场拓展新领域，充分释放生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三是加强创新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营造品牌知名度提高市场竞争力。

2、公司铝模板产品主要营销方式租赁铝模板给建筑施工企业获取营业收入，铝模板出租面积越多，周转速度越快，营业收入就越多。由于建筑业市场的疲软，对建筑铝模板的需求减少，同时应收周期延长，资金回收等情况在一定程度上也会影响铝模板的租赁业绩。公司利用自身优势，加大对大型开发商的合作力度，提高服务水平和能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增加铝模板的业务收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382,905,413.48	1,992,657,329.91	19.58%	1,814,493,99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6,606,874.18	1,466,685,882.24	3.40%	1,436,608,871.96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791,306,251.15	2,243,581,817.42	24.41%	1,593,188,73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20,991.94	58,234,992.38	-14.28%	62,805,85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8,394,286.08	46,827,572.94	3.35%	44,203,488.87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38,229.19	-202,197,568.48	73.08%	132,335,275.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4.01%	-0.66%	4.4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2,674,588.06	775,332,759.79	733,824,647.65	869,474,25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05,139.23	18,592,368.23	4,691,951.90	10,631,5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03,286.29	18,036,928.53	6,669,514.10	9,984,55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77,632.63	-235,830,925.73	-93,676,504.92	220,891,568.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9%	296,329,179.00	0.00	质押	148,164,589.00	
黄天火	境内自然人	5.42%	53,566,804.00	0.00			
黄文乐	境内自然人	4.04%	39,901,163.00	29,925,872.00			
黄印电	境内自然人	3.21%	31,720,500.00	23,790,375.00			
黄长远	境内自然人	3.20%	31,662,500.00	23,746,875.00			
朱强	境内自然人	0.38%	3,792,40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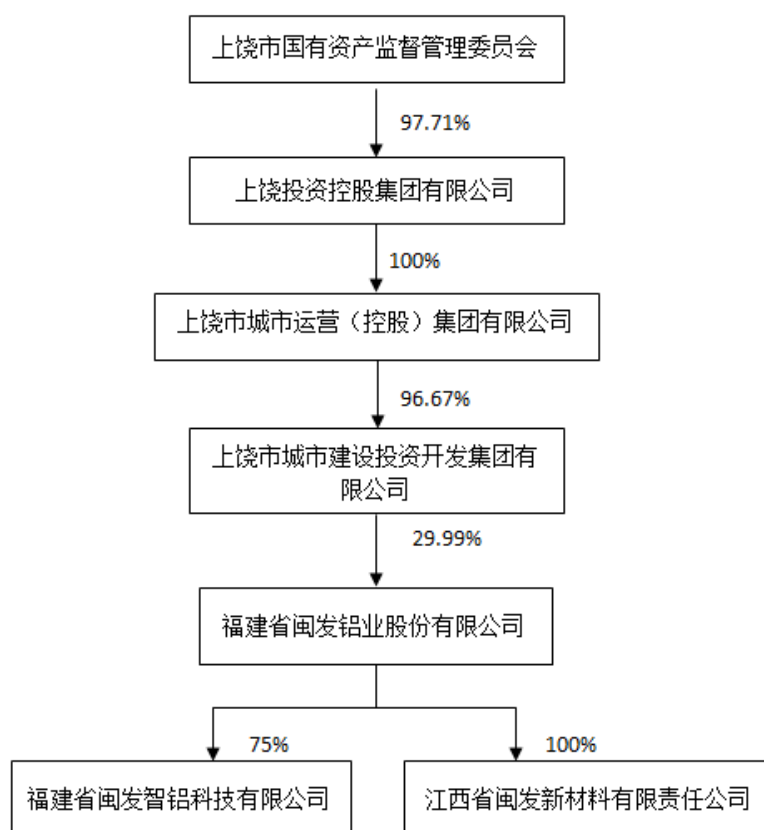
	人					
铁霖	境内自然人	0.24%	2,400,000.00	0.00		
万关芬	境内自然人	0.22%	2,142,394.00	0.00		
高华一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境外法人	0.20%	1,995,992.0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7%	1,699,319.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为黄天火，股东黄文乐为黄天火之子，股东黄长远为黄天火之妹夫，股东黄印电为黄天火之弟，构成关联关系。2、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